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Future Of Healthcare, Now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7)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以(i)反映及與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GEM上市規則經修訂附錄三項下的新規定一致；(ii)對舉行股東大會的程序給予本公司靈活性；及(iii)作出若干其他內部處理之變動。

鑒於建議修訂的數目，董事會建議採納新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的組織章程細則。

採納新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之建議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致暹

新加坡，2023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致暹醫生(主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德泉先生、Kevin John Chia先生及 Wong Yee Leong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republichealthcare.asia。